

##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陳盈如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399

傳真：03-5514227

電子信箱：10009487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新埔鎮新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教人字第11450336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4AN03343\_1\_11090253275.pdf、114AN03343\_2\_11090253275.pdf、  
114AN03343\_3\_11090253275.pdf）

主旨：函轉「客家委員會辦理客家幣發放作業要點」，業經客家  
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以客會產字第  
11466006312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行政規則  
規定1份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竹縣政府114年8月4日府民客字第1140373496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高中群組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